

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于 2009 年 8 月 25 日发布了《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2009-42 号公告），现对其中涉及累积投票部分内容做了相应补充更正，有关内容以本补充公告为准，欲参加本次会议投票的股东请注意阅读本公告。

原公告相关内容：

四、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

1、采取交易系统投票

（3）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：

b、在“委托价格”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，如 1 元代表关于全面停止运行 CRT 生产线的议案，以 1 元的价格予以申报。下表：

议案内容	对应的申报价格（单位：元）
关于全面停止运行 CRT 生产线的议案	1.00
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	2.00
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	3.00

c、在“委托股数”项下填报表决意见，1 股代表同意，2 股代表反对，3 股代表弃权，或所投的选举票数。如股东在股权登记日持有 10000 股 A 股，则其有 20000（=10000 股*应选两名董事）张选举票数，该选举票数可任意组合投给不超过应选人数的候选人（累计投票不超过 20000 票，投票人数不超过 2 名），否则视为废票。

补充更正后公告相关内容为：

四、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

1、采取交易系统投票

(3) 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：

b、在“委托价格”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，如1元代表关于全面停止运行CRT生产线的议案，以1元的价格予以申报。下表：

议案内容	对应的申报价格(单位：元)
关于全面停止运行CRT生产线的议案	1.00
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-陈惠劼	2.01
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-徐海松	3.01

c、在“委托股数”项下填报表决意见，1股代表同意，2股代表反对，3股代表弃权，或所投的选举票数。如股东在股权登记日持有10000股A股，则其有10000张选举票数，累计投票不超过10000票，否则视为废票。

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09年8月24日